**訴　願　撤　回　申　請　書**

※填載時請先詳閱訴願須知

一、訴願人因 事件，於 年 月 日逕向OOO提起訴願。

二、訴願人願將不服 年 月 日 字第 號函附 字第 號處分書所為處分之訴願案件撤回。

三、謹請　鑒核，准予撤回訴願。

　此　　致

環境部

訴願人：　　　　　　（蓋章）

代表人： （簽名或蓋章）

地　址：

中　　 華　　 民　　 國　　 　 年　 　 月　　 日

備註：

依訴願法第60條規定：「訴願提起後，於決定書送達前，訴願人得撤回之。訴願經撤回後，不得復提起同一之訴願。」